

证券代码：300499

证券简称：高澜股份

公告编号：2016-052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琦先生关于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已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当时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李琦	是	220万股	2016年3月29日	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06%	个人财务安排
合计		220万股					

注：上述股份质押的公告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6）。

2、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6 年 6 月 13 日，因个人财务统筹，李琦先生将其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述220万股全部解除质押，本次解除股权质押手续已于2016 年6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李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700,63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55%，本次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后，李琦先生持有的公司累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1,66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2.1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9%。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14 日